

两院院士增选亮点多多

- 成员构成年轻化，女性与外籍人士增多
- 改革之后首次选，取消“归口部门”提名
- 涉及学科新领域，面向企业与基层倾斜

本报记者 柴逸扉



中科院新当选的女院士合影留念。新华社记者 金立旺摄

李天来，59岁，来自沈阳农业大学；王贻芳，52岁，来自中国科学院高能物理研究所；加图·洛朗森，56岁，来自美国康涅狄格大学……

这些名字和身份信息来自两份特殊的名单。12月7日，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公布增选院士名单。据了解，今年两院

共增选131名院士，其中中国科学院增选61名，中国工程院增选70名院士。同时两院还分别增选外籍院士12名与8名。

作为2014年6月两院院士大会修订章程后的首次院士增选，本次增选的院士身上有哪些新特点？制度改革为这次增选带来哪些积极效应？

两院新增女院士12人，外籍院士20人

57岁、49岁、57岁、50岁、50岁……这是化工、冶金与材料工程学部中新增的中国工程院院士的年龄分布。与往年相比，今年新增的两院院士呈现年轻化趋势。

据统计，新当选的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年龄最小者为中国中医科学院的黄璐琦，今年47岁；最大的是解放军总参谋部的任辉启，如今已过古稀之年(73岁)；70位新增院士平均年龄为56.2岁，比2013年下降0.7岁；60岁(含)以下的56人，占80%。而在中国科学院方面，新增61名院士的最大与最小年纪分别为69岁与45岁，平均年龄为53.9岁，60岁以下的接近九成。

从性别分布来看，在新当选的61位中科院院士中，男性成员52名，女性9名。新当选女性院士的数量和比例均为规范院士增选制度以来最多的一次。而在中国工程院，新当选的70名院士中有3名女性。

另外，经过全体院士大会选举，中国科学院增选了12名外籍院士，比2013年增加3名；中国工程院产生了8名外籍院士，比2013年增加2名。分析人士认为，外籍院士的增加将更

有利于促进国际交流与合作，扩大我国科技工程界的影响。

来自企业基层工程科技专家增多

据有关部门透露，本次增选后，院士队伍的学科覆盖更趋全面，地区分布更加广泛，这将更有利于发挥院士的群体作用，推动科学技术的发展和激励优秀人才的成长。

以中国工程院为例，共有6个尚无院士的二级学科产生了新当选院士，激光增材制造、大数据和下一代互联网等学科方向均有新当选院士。其中来自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的王华明教授就是激光增材制造领域的专家，其研制的金属构件激光熔凝沉积增材制造技术自2005年以来已在歼—15、运—20等7种飞机，东风XX等3种导弹及其他重点型号研制生产中工程应用并发挥关键作用。

同时，在中国工程院2015新增的院士中，来自企业和基层一线的工程科技专家明显增多。从所属单位看，来自高校的有34人，占48.6%；研究所15人，占21.4%；企业及医院21人，占30%，比2013年增加8.5%。记者梳理名单发现，以往基本集中在大学、研究院的院

士，如今也出现在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浪潮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等非纯学术研究的单位。

增选按照改革后的新办法进行

2014年6月，两院院士大会修订章程。按照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中关于“改革院士遴选和管理体制，优化学科布局，提高中青年人才比例，实行院士退休和退出制度”的要求，修订后的章程纳入了取消单位推荐和归口部门推荐的渠道、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原则上不作为院士候选人、增加全体院士投票的终选投票、加大对增选工作中违纪违规行为的处罚力度等改革举措。

而此次的增选活动正是按照改革后的新办法进行，因而亮点频现。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研究员王扬宗表示，2014年的改革举措可谓前所未有的，是院士制度尤其是增选制度改革力度最大的一次。改革后的举措可以在增选时最大限度地减少科技界之外的干扰，同时也直接回应了备受外界关注的院士官本位问题，尽量恢复“让学术的归学术，官场的归官场”的风气。

刘奇葆出席中国书协七次全会强调 书写我们时代的笔墨高峰

据新华社北京12月7日电 12月7日，中国书法家协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宣部部长刘奇葆出席开幕式并讲话。

刘奇葆指出，书法浓缩了中华文化的基本精神，是中华民族最具代表性的文化标识。书中有“人”，要大力传承中华文化根脉、弘扬书法独特艺术价值，以笔墨形象展现中华气度，以精品力作阐释中华美学。书中有“道”，要遵循书法艺术规律、彰

显时代精神气象，适应当代审美要求，在传承书法艺术最基本的章法规律和美学精神基础上，努力创新发展，书写属于我们这个时代的笔墨高峰。书中有“人”，广大书法工作者要满怀对人民群众的深情，在“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中焕发艺术生命力。书中有“德”，要自觉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秉持良好的职业精神和职业道德，写端端正正中国字，做堂堂正正中国人，努力追求文艺兼备、德艺双馨的艺术人生。

新疆文化交流团访问伊朗

据新华社德黑兰12月6日电 由中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组织的中国新疆文化交流团近日首次访问伊朗。代表团与伊朗方面达成了以下几方面共识：第一，中伊加强沟通和文化交流，对于促进两国关系发展十分有利；第二，两国都十分重

视人权事业发展，都在人权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两国在国际人权机构上的合作十分有必要；第三，暴力恐怖活动、宗教极端主义与任何宗教教义相背离，国际社会需要合作打击恐怖主义；第四，中伊两国有必要开展包括宗教在内的文化交流。

北京首次启动重污染红色预警

机动车实施单双号限行 建议中小学幼儿园停课

北京市应急办于12月7日19时发布

空气重污染预警等级

由“橙色”提升为“红色”

即全市于12月8日7时至10日12时将启动空气重污染红色预警措施

8 9 10

10日午后受冷空气影响空气质量开始逐步好转

提示公众做好健康防护措施，倡导公众主动参与节能减排绿色出行，大气排污单位自觉采取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

本次升级“红色预警”后，应急措施将有所加强

- 包括建议中小学、幼儿园停课
- 企事业单位根据空气重污染情况可实行弹性工作制

新华社发 (大奥制图)

社会救助国际研讨会举行

本报北京12月7日电 (记者汪灵犀)由中国财政部、民政部、中国社会保障学会、亚洲开发银行共同主办的社会救助国际研讨会今天在此间举行。来自英国、德国、印度、巴基斯坦、泰国等20多个国家的100多位代表出席会议。

与会专家学者围绕“社会救助体系的综合构建”、“社会救助中的社会工作和服务递送”、“社会救助标准、补差及目标瞄准”、“社会救助绩效评估”四大专题展开研讨，并分享了来自亚洲、非洲、拉美地区特别是中国、摩尔瓦多、南非等国在社会救助方面的案例与经验。

南京大屠杀纪念馆新馆开馆

国家公祭日南京全城将致哀一分钟



12月7日，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三期扩容工程竣工开馆。新馆在原有的“历史”与“和平”两大主题上，增加“胜利”主题，共展出图片1100余幅、文物6000余件(套)。

此外，南京市政府同日发布公告：12月13日国家公祭日当天上午，南京全城地面道路机动车停驶并鸣笛致哀1分钟，道路上行人及公共场所的所有人员也同时默哀1分钟。

图为参观者在新馆参观。新华社记者 韩瑜庆摄

绿色公民行动走进鄱阳湖

本报江西12月6日电 (记者陈劲松)由中国绿化基金会、江西绿化委员会、江西鄱阳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共同主办的“鄱阳湖湿地保护项目实地探访宣传活动暨绿色公民行动志愿者团成立仪式”日前在鄱阳湖国家湿地公园举行。

鄱阳湖湿地面积达3000多平方公里，每年冬季近百万只候鸟聚居在此越冬。今年，鄱阳湖水位上涨，保护区内大量洲滩被淹没，候鸟觅食日趋困难，对数十万越冬候鸟的生存造成威胁。

“章公祖师像属阳春村”

证据确凿

- 取证工作基本完成
- 荷兰藏家提归还三条件



▲ 肉身佛像



▲ 肉身佛像CT扫描成像图

藏家称佛像无关阳春村

荷兰藏家委托人今年3月23日在首份声明中说，上一个持有人于1994年冬至1995年初在香港获得这尊佛像，1995年中将佛像运到阿姆斯特丹，他本人于1996年中将其收藏。照此说法，佛像在香港现身的时间、抵达荷兰的时间均早于福建省三明市大田县吴山乡阳春村村民发现佛像被盗的时间——1995年农历十月廿四、公历1995年12月15日。藏家据此认为，他手中的佛像并非来自阳春村。记者要求藏家委托人出示证明文件，未获答复。

5月20日，藏家接受记者电话采访时言谈中不再以“1995年中就在荷兰见到佛像”之说为时间证据，而是以他对佛像状态、阳春村寺庙及佛教信仰的个人看法为推理依据。

11月中旬，阳春村村民决定委托律师进行司法诉讼追索。记者通过电话和邮件联络，藏家继续坚称他手中的佛像与阳春村无关。

中方证据清晰确凿

记者从中方知情人士处获悉，针对

持有章公祖师肉身像的荷兰藏家近日报称，他有充分证据，“可以科学地证明自己持有的肉身像绝对不是来自(福建)阳春村”。然而，中国文物部门早已表示，章公祖师像属于福建省大田县阳春村被盗文物，有关证据相互印证、环环相扣、清晰确凿。

阳春村方志和族谱、普照堂条幅幔帐上的文字与蒲团上的文字相互印证、环环相扣，说明了章公祖师被供奉的时代及与林氏祖先的关系，充分证明了章公祖师与阳春村的不解之缘。

而且，福建省文物专家确认，除阳春村外，再无一处同时存有“章公六全祖师”、“普照堂”信息的地点。因此，章公祖师像原属地非阳春村莫属。

跨国司法追索将展开

目前，跨国司法追索相关取证工作已基本完成，福建省大田县阳春村村民代表委托的律师团表示，计划近期前来荷兰开展工作。

荷兰藏家近日向记者介绍了他提出的3个归还条件：第一，要求将佛像归还给一座佛教大寺，而不是村里的小庙。第二，希望做些与佛像无关的研究，望中国方面配合。第三，要求得到一笔补偿，或者把佛像放入一

组藏品，并委托中间人买下。

知情人士证实，中方希望荷兰藏家能以真正的良好意愿和合理条件，让章公祖师像回到其应该属于的地方和人民。中方同时强调，章公祖师像属于被盗文物，证据确凿，无论后来经过怎样的转手交易，都不能改变被盗窃、走私的事实。根据相关国际公约、中荷两国法律以及国际上流失文物返还的惯例，被盗文物都应该无条件返还，而不能以购买方式解决。中方从未授权任何人跟荷兰藏家洽商文物买卖事项，反对将章公祖师像返还与其他不相干的事情混为一谈。

荷兰二劫掠艺术品归还委员会副主席、阿姆斯特丹大学艺术与法律教授范德弗利女士认为，如果中国律师在荷兰法庭提起诉讼，法官会调取、审查、认定双方证据，不排除调取佛像作为呈堂证物的可能；如有必要，法官还会邀请专家协助审查采信。(据新华社海牙12月7日电)



▲ 供奉肉身佛像的阳春村普照堂。新华社记者 姜克红摄